房屋租赁协议

出租人：（简称甲方）

承租人：（简称乙方）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》及有关规定，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与义务关系，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。

一、甲方原租给乙方位于 供乙方使用，租赁期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。

二、租金按全年付，全年金额 元，大写 元整，付款方式：现金。

三、在租赁期间水费、电费、暖气费由乙方交纳。

四、乙方在租赁期间不能破坏房屋原有结构及原有的状态设施。

五、双方未经商议不得随意更改合同，在本房内乙方不得进行违法活动。

六、在租赁期间乙方不可以装让、不可以转租。

七、乙方不得拖欠租金，否则协议终止，如乙方无意续租提前一月告知甲方。

八、附乙方身份证复印件一份。

九、本协议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签字后生效。

出租方： 承租方：

身份证号： 身份证号：

联系电话： 联系电话

 年 月 日 年 月 日